

证券代码：837184

证券简称：新时股份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11日以书面、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曹功庆
- 6.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资产抵押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经营需要，公司与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《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》，公司在 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此期间形成的贷款最高本金余额 1300 万以公司的 11,419,843.42 元不动产（权证号苏（2017）江都区不动产权第 0008603 号）提供抵押担保。

公司与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《质押担保合同》，公司在 2020 年 6 月 13 日至 2021 年 6 月 13 日此期间形成的贷款最高本金余额 300 万以公司的 36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
- (二) 《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1 日